

附件



## 村（社区）基层干部补贴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

预算单位：海口龙华区新桥镇人民政府

评价等级：优

评价得分：99

产出指标	70	四议三公开” 公开次数	20	4次/年	20	四议三公开”公开数量	优为4次/年以上得20分，良为3次/年得15分，中为2次/年得10分，差为1次/年得5分。	20
		村（居）工作 台帐收集率	20	收集率100%	20	工作台帐是否收集完整。	优为收集率100%得20分，良为收集率99%—90%得15分，中为收集率89%—80%得10分，差为收集率79%—70%得5分。	19
		村（居）人口 信息采集率	20	采集率85%以上	20	村（居）人口信息采集率是否完整、齐全	优为采集率85%以上得20分，良为采集率84%—80%得15分，中为采集率79%—75%得10分，差为采集率74%—70%得5分。	20
效益指标	30	四议三公开” 公开合格率	10	合格率90%以上	10	四议三公开”公开合格率达标情况	优为合格率90%以上得10分，良为合格率89%—80%得8分，中为合格率79%—70%得6分，差为合格率69%—60%得4分。	10
		村（居）工作 台帐收集合格 率	10	合格率85%以上	10	村（居）工作台帐收集合格率达标情况	优为合格率85%以上得10分，良为合格率84%—80%得8分，中为合格率79%—75%得6分，差为合格率74%—65%得4分。	10
		群众满意度	10	满意度90%以上	10	群众满意度情况	优为满意度90%以上得10分，良为满意度89%—85%得8分，中为满意度84%—80%得6分，差为满意度79%—75%得4分。	10
总分	100		100		100			99



## 基层组织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

预算单位：海口市龙华区新坡镇人民政府

评价等级：优

评价得分： 99.83

一级指标	分值	二级指标	分值	三级指标	分值	指标解释	评分标准	得分
项目绩效	55	项目产出	20	基层组织工作经费项目完成率	20	项目完成率达到 100%	根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优 10 分、良 8 分、中 6 分、差 4 分进行评分	20
		项目效果	35	基层组织工作经费项目合格率	20	项目合格率达到 100%	根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优 10 分、良 8 分、中 6 分、差 4 分进行评分	20
				服务对象满意度	15	受益群众满意度达到 95%	根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优 15 分、良 12 分、中 9 分、差 6 分进行评分	14.83
总分	100		100		100			99.83